

江西威尔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一、 激励对象名单及分配情况

姓名	国籍/地区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权益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之日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王同盟	中国台湾	核心骨干员工	5	3.33%	0.04%
李栋成	中国台湾	核心骨干员工	18	12.00%	0.13%
朱瑞珍	中国台湾	核心骨干员工	13	8.67%	0.10%
李宗衡	泰国	核心骨干员工	3	2.00%	0.02%
Poomeak Tongchai	泰国	核心骨干员工	8	5.33%	0.06%
Mr. Withiwat Nonsin	泰国	核心骨干员工	3	2.00%	0.02%
Snong Jenjai	泰国	核心骨干员工	3	2.00%	0.02%
Mr. Rungaroon Pengjun	泰国	核心骨干员工	3	2.00%	0.02%
其他中层管理人员、核心骨干员工（11人）			67	44.67%	0.50%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合计			123	82.00%	0.91%
预留部分			27	18.00%	0.20%
合计			150	100.00%	1.11%

注：1、本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

2、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数量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公司全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20%。

3、预留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参照首次授予的依据，公司应当在本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明确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对象，经董事会提出，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按要求及时准确披露激励对象相关信息。超过 12 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的，预留权益失效。

4、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江西威尔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11 日